

# 淮南市军供站 2023 年度单位决算

2024 年 8 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淮南市军供站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单位决算构成

## 第二部分 淮南市军供站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淮南市军供站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第一部分 淮南市军供站概况

#### 一、主要职责

（一）认真执行《军用饮水供应站供水站管理办法》和有关政策规定，坚持为部队服务、为国防建设服务。

（二）保障平时和战时过往部队、入伍新兵、退伍老兵及支前民兵、民工运输途中的膳食、开水及军用马匹的草料、饮水供应。有住宿条件的军供站应保障过往部队中转休息。

（三）在军供工作中，接受军代处的指导，密切与铁路和有关部门的协同，优质、快速、准确、安全、保密地完成军供任务。

（四）研究改进供应方式、方法，不断改善供应条件，提高军供质量和应急保障能力。

（五）负责军供站房舍改（扩）建计划和预算的提出，并组织实施。

（六）统计分析军供任务完成情况，总结工作，交流经验。

（七）在保证完成军供任务的前提下，利用军供设施、设备为社会服务，增强军供站的生机与活力。

#### 二、单位决算构成

淮南市军供站 2023 年度单位决算仅包括单位本级决算，无其他下属单位决算。

纳入淮南市军供站 2023 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

共 1 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淮南市军供站

## 第二部分 淮南市军供站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决算表另附

## 第三部分 淮南市军供站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292.97 万元（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年初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292.97 万元（含结余分配、年末结转和结余）。与 2022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6.5 万元，下降 2.17%，主要原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分别减少。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292.8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92.85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292.9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36 万元，占 5.93%；项目支出 275.62 万元，占 94.07%；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92.85 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

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292.85 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2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6.62 万元，下降 2.21%，主要原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分别减少。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92.85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100%。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6.62 万元，下降 2.21%。主要原因：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减少。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92.8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287.16 万元，占 98.06%；住房和保障支出（类）支出 5.69 万元，占 1.94%；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01.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2.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5.4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增加；二是死亡抚恤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17.36 万元，占 5.93%；项目支出 275.50 万元，占 94.07%。具体情况如下：

1. 社会保障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57 万元，超过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退休人员奖励性绩效。

2. 社会和社会保障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5 万元，超过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功能科目。

3. 社会和社会保障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2 万元，超过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功能科目。

4. 社会和社会保障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36 万元，超过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一次性抚恤金。

5. 社会和社会保障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7.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84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6. 社会和社会保障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军供保障（项）。年初预算为 183.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3.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4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军供保障项目经费。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功能科目。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

主要原因是新增功能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3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7.36 万元，主要包括：抚恤金；公用经费 0 万元。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淮南市军供站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淮南市军供站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淮南市军供站无机关运行经费。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淮南市军供站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0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淮南市军供站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四）关于 2023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 **（1）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 2023 年度纳入单位预算的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共 2 个项目，涉及资金 183.50 万元。从评价情况看，2023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预期总体优秀，资金管理方面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资金额度要与年度目标相适应，科学合理；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完成率 100%；资金到位率对项目实施保障程度较高，资金预期效果明显。

组织对 2023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评价结果显示，2023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预期总体表现较好，完成我站接待平日过往部队及新老兵运输队供保障任务，改善军供站的基本建设和设施设备，市军供站基本人员支出及公用支出。

##### **（2）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3 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军供站基本支出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和所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军供站基本支出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70 万元，执行数为 17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到位率对项目实施保障程度较高，资金预期效果明显。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军供站基本支出经费						
主管部门		淮南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淮南市军供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0	170	170	10	100%	1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70	170	170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关于调整市军供站机构编制事项的批复》(淮编办〔2023〕52号)文件,同意淮南市军供站纳入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市军供站基本人员支出及公用支出。				根据《关于调整市军供站机构编制事项的批复》(淮编办〔2023〕52号)文件,同意淮南市军供站纳入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市军供站基本人员支出及公用支出。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预算资金执行率	100%	100%	20	20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是否严格按照相关财经法规执行	是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支付时间	≤12月	12月	20	20	
		成本指标	此指标不适用	此指标不适用	-	-	-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此指标不适用	此指标不适用	-	-	-	
		社会效益 指标	对促进事业发展,保障单位履行职责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一般、明显、较高)	较高	15	15	
		生态效益 指标	此指标不适用	此指标不适用	-	-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对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一般、明显、较高)	较高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军供保障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10	
<b>总分</b>						<b>100</b>	<b>100</b>	

注:1.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但加总后应等于100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60%)、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该指标分值;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4.评价得分说明:说明全年实际值与年度指标值偏离情况(未达、持平、超额)。

所有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

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淮南市军供站绩效自评项目清单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
1	军供站基本支出经费	170.00
2	军供站保障及机构运行经费	13.5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军供站基本支出经费						
主管部门		淮南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淮南市军供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0	170	170	10	100%	1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70	170	170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关于调整市军供站机构编制事项的批复》(淮编办〔2023〕52号)文件,同意淮南市军供站纳入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市军供站基本人员支出及公用支出。				根据《关于调整市军供站机构编制事项的批复》(淮编办〔2023〕52号)文件,同意淮南市军供站纳入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市军供站基本人员支出及公用支出。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预算资金执行率	100%	100%	20	20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是否严格按照相关财经法规执行	是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支付时间	≤12月	12月	20	20	
		成本指标	此指标不适用	此指标不适用	-	-	-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此指标不适用	此指标不适用	-	-	-	
		社会效益 指标	对促进事业发展,保障单位履行职责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一般、明显、较高)	较高	15	15	
		生态效益 指标	此指标不适用	此指标不适用	-	-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对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一般、明显、较高)	较高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军供保障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10	
<b>总分</b>						<b>100</b>	<b>100</b>	

注:1.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但加总后应等于100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60%)、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该指标分值;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4.评价得分说明:说明全年实际值与年度指标值偏离情况(未达、持平、超额)。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军供站保障及机构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淮南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淮南市军供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5	13.5	13.5	10	100%	1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3.5	13.5	13.5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我站接待平日过往部队及新老兵运输军供保障任务,改善军供站的基本建设和设施设备。			完成我站接待平日过往部队及新老兵运输军供保障任务,改善军供站的基本建设和设施设备。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预算资金执行率	100%	100%	20	20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是否严格按照相关财经法规执行	是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支付时间	≤12月	12月	20	20	
		成本指标	此指标不适用	此指标不适用	-	-	-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此指标不适用	此指标不适用	-	-	-	
		社会效益指标	对促进事业发展,保障单位履行职责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一般、明显、较高)	较高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此指标不适用	此指标不适用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一般、明显、较高)	较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军供保障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10	
<b>总分</b>						<b>100</b>	<b>100</b>	

注:1.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但加总后应等于100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60%)、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该指标分值;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4.评价得分说明:说明全年实际值与年度指标值偏离情况(未达、持平、超额)。